



## 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13日以通讯、电子邮件发出，会议于2020年4月23日在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奥克化学有限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高雪夫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意见：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意见：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完善并得到合理、有效的执行，控制了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中的风险，保证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公司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完整、准确的反应了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

监事会意见：经核查，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及核销资产事项合理，审批程序合法。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 2019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意见：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与各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经营业务所需，定价公允，双方遵循公平、自愿、平等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亦未代表非关联董事表决，决策程序合规。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公司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关于 2020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公司提供财务资助额度的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意见：公司在保证自身正常经营的前提下，2020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合计不超过 100,000 万元的财务资助，除合营公司南京扬子奥克化学有限公司外其他资助对象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南京扬子奥克化学有限公司另一股东将按持股比例提供等比例的财务资助；前述财务资助财务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关于 2020 年度提供财务资助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全资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关于 2020 年度全资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公司使用短期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意见：公司及子公司在保证正常经营所需资金的前提下，使用短期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可进一步提高资金利用效率，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我们同意《关于 2020 年度公司使用短期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关于 2020 年度使用短期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监事会意见：公司拟聘任的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为上市公司审计经验丰富，能够满足为公司审计所需的资质及相应的能力要求。公司聘任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



审议程序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所述，我们同意聘任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同日在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公司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十二、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

监事会意见：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同日在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会计估计的议案》。

监事会意见：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对会计估计进行相应的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8 号—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的相关规定，执行会计估计变更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的变更。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同日在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公司关于变更会计估计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五日